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

2024年自主招生方案

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原石门中学狮山校区），创办于2003年3月，是南海区直属重点公办高中，2013年正式更改现名。学校是首批全国健康人格教育特色高中、全国科普工作先进集体、首批佛山市德育品牌学校、首批佛山市精品高中创建学校。是“空军招生优质生源中学”、“北京航空航天大学优质生源基地”和“全国航空特色学校”（佛山仅有两所）。建校20年，有优秀学生被清华大学、复旦大学、浙江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北京电影学院等著名院校录取。自2008年成立科技创新项目组以来，学校科技创新成绩不断飙升，机器人、科技创新、动漫制作、无人机制作、小小发明家、3D打印等项目逐步推广。学校科技特色，已成为佛山特色办学的一张靓丽的名片。

2023年我校通过佛山市普通高中多样化有特色发展“双高”行动分类创建评审，成为佛山市高水平特色项目创建学校，具有科技类自主招生资格。结合我校实际情况，特制定2024年面向佛山市考生开展基于中考基础的科技类自主招生工作方案。

1. 招生计划

招收符合佛山市2024年中考报名条件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含在我市初中学校就读以及在外地就读返回我市参加中考的学生）80人。

1. 报名安排

**（一）报名资格**

**具备下列条件之一即可报名**

1. 自主学习能力突出且最近区模拟考试成绩优异的；
2. 具有创新潜质的。

**（二）网上报名。**

自主招生报名时间安排在2024年5月15日至18日，资格审核时间是5月15日至19日。有报名意向的学生必须统一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http://zsks.edu.foshan.gov.cn），选择“狮山石门高级中学”进行报名，并根据要求上传资料。

①科技类获奖证书等证明材料；

②成绩证明或奖状（最近两次的初三统考或模考）。

注：纸质材料需扫描或拍图片上传，电子图片大小不超过2M。

**（三）报名审核。**

学校组织招生专业团队对报名学生的材料进行全面审核，学生或家长可在报名两天后登陆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查看自主招生报名资格审核结果。

三、综合评价办法

**（一）成立招生工作组**

1.招生领导小组：教育局招生工作负责人和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学校班子成员。

2.综合评价小组：石门高级中学校级领导、行政、相关学科科组长、部分骨干教师、和创新科组老师等。

3.监察小组：区教育局纪检监察工作人员、学校党委书记、学校纪委书记和纪检委员等。

**（二）志愿填报。**

考生必须按全市统一安排时间填报自主招生志愿并参加我市中考，考生必须在自主招生学校志愿栏填报我校，不能多报或兼报。自主招生学校志愿在提前批第一层，被学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不再参加其他批次（层次）志愿录取；未被学校自主招生录取的考生，继续按志愿表投档，不影响后续批次录取。

中考后按志愿填报的确认名单参加学校组织的综合评价。

**（三）综合评价。**

1.时间：中考后3天内（以市教育局最新通知为准）

2.内容：创新素潜质测试（50%，含英语和数学）和科学素养评价（50%）

|  |  |  |  |  |
| --- | --- | --- | --- | --- |
| 时间安排 | 创新潜质测试（50%） | | 科学素养评价（50%） | |
| 8:00-8:45 | 8:45-9:15 | 9:30-12:00 | |
| 核心素养 | 语言能力  （英语） | 数学思维 | 科技成果展示 | 自我素质展示 |

3.地点：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红星路石门高级中学

【备注】**1、科技成果主要考察考生初中阶段已取得科技成果的质量与数量。2、自身素质展示主要考察考生的的思想道德品质、沟通与团队协作、创新潜质与创新思维等综合素质。**

①考生自我介绍（3分钟，主要从兴趣、特长、学习、规划等方面介绍，满分50分），展示科技成果证书复印件、初三模考成绩证明或奖状（工作人员收取）；

②考核小组人员提问，考生回答（2分钟，满分50分）。

③综合评价成绩=创新潜质测试成绩（百分制）\*50%+科学素养评价成绩（百分制）\*50%。

④学校综合评价结果在中考结束后5天内对考生公布，对结果有疑问的考生可申请复核。学校在中考结束后7天内将评价结果上传佛山市中考信息管理系统，逾期不予受理。

⑤综合评价过程将全程启用视频监控录像或全程录音，确保公平公正。

四、录取方式

**市招生办参照考生中考成绩，根据考生志愿、综合表现评定档案及综合评价结果，予以投档录取。**

1.录取考生综合表现评定须达到B等级（含Ｂ等级）以上。

2.设置各自主招生学校中考成绩控制线：根据有效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考生中考文化科成绩（不含加分）平均分下调60分，划定我校自主招生最低控制线（注：“有效填报我校自主招生志愿”是指已完成该校自主招生报名和确认，且填报该学校志愿，并参加了该学校综合评价考核）。

3.符合控制线上考生按学校综合评价结果从高到低录取，若招生学校计划数末名有两人或以上考生综合评价结果相同，则采用“同分比较原则”优先者录取；未能达到控制线的考生不予录取，参加后续批次录取。

4.未完成自主招生计划自动收回，转为我校区招普通生计划在后续批次招生录取。

5.录取结果由自主招生学校予以公布。

五、收费标准

此次报名及参加学校组织的综合评价不收任何费用，被自主招生招收的学生，按国家级示范性普通公办高中标准收费，学杂费1219元/生/学期，住宿费另计。

六、咨询、申诉与监督

我校自主招生工作在学校纪检监察部门的监督下进行，同时接受考生、家长和社会各界的监督。

区招生办电话0757-86237011，学校办公室电话：0757-86685122

七、其他事项

**（一）班级优势**

科技类自主招生考生比普通教学班考生在高三毕业后继续深造的选择会更多、更好、更有发展潜力。

1.自主招生学生和年级前300名的学生一起编入实验班。

2.安排省市优秀科技辅导员辅导考生参加各级科技类竞赛，助其取得突出成绩，与国内外重点大学综合评价招生对接，考生可通过综合评价就读国内外重点大学热门专业，优势明显，录取机率较高。

**（二）其他说明**

1.学校未委托任何个人或中介组织开展综合评价等考试招生有关工作，不举办任何形式的营利性培训活动。

2.学校综合评价考核如遇不可抗力因素将作出相应调整，届时将另行通知。

**（三）联系方式**

1.咨询电话：曾老师18923185881 姚老师13326751192 王老师13433172082 2.学校官网：http://www.nhsm.org/

3.关注学校公众号：

本方案由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负责解释。

佛山市南海区狮山石门高级中学

2024年5月9日